



接吻大赛

11月11日,浚县一商场在开业当天举行了接吻比赛。比赛中,选手们不仅做出常规动作,还有的抱起对方弯腰和旋转。最终,比赛的冠亚军在2组选手中产生。图为参赛选手正在接吻。

晨报记者 张志嵩 摄



今天白天晴天,偏南风3级左右,温度2℃到15℃。今天夜里到明天晴天。预计未来一周我市以晴间多云天气为主,15日后有一次弱冷空气活动,冷空气过后,气温较前期略有下降。本周最低气温零下3℃左右,最高气温15℃~16℃。

我市部分气象指数预报:

火险气象条件:3级,较易燃烧。

紫外线指数:3级,辐射强度中等。

霉变指数:1级,不易发生霉变。

人体舒适度:早晚为7级,感觉冷;中午为5级,感觉凉爽。

感冒指数:3级,较易感冒,体质弱的朋友请注意适当防护。

行车安全指数:1级,气象条件好,有利于安全行车。

更多天气资讯,请拨打12121。

“光棍节”狂掀网购风

我市众多单身男女疯狂网购过节

晨报记者 渠稳 见习记者 田思民

11月11日是“光棍节”,在这个带有些自嘲意味的节日里,我市众多单身男女选择了疯狂网购这一方式过节。

实体店“伤不起”

昨日,记者走访我市多家商铺,发现其营业额和平日无异。从事男装销售的郭先生告诉记者:“我们其实很无奈,实体店真的‘伤不起’啊!过‘光棍节’的都是年轻人,他们都热衷于网购。众多网络购物平台纷纷推出了各种‘光棍节’的优惠活动,抢走了我们很多顾客。”

网络抢购总动员

“我等了一晚上,收藏了4件衣服拍下来2件,太兴奋了!”资深网购市民李女士告诉记者,“光棍节”前几天,她就把中意的商品收藏到“购物车”里,只等“光棍节”这一天“大开杀戒”。记者了解到,对于一些限时限量的特价商品,我市的“网购迷们”甚至会守在电脑旁,等活动时间一到,猛点鼠标抢购。李女士说:“限量999件的钱包,一分钟就被买光了,真是比打仗还激烈!”

“不网购怎能幸福?”

记者在淇滨区街头随机采访发现,“光棍节”当天出门逛街者,只有四分之一的人还是单身。这些单身人士表示,他们是迫不得已才会出门,因为在这个特殊的日子,最怕碰到情侣,会越发显得自己形单影只。当记者问起是否会网购时,他们纷纷表示:“不网购怎能幸福?”鹤壁职业技术学院的大学生小王告诉记者:“本来觉得很失落,但一想到能在网上以半价买下心仪的商品,便觉得充实了很多。”

打工砸伤左腿 雇主担赔

律师:“工伤自负”协议无效

晨报讯(记者 李鹏 见习记者 周广建)11月10日,信阳的张子凡(化名)在市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的帮助下,拿到了3000元工伤赔偿金。

2011年11月,张子凡经亲戚介绍来到淇滨区某建筑工地打工。当时,张子凡与雇主王某签订了一份协议,约定“王某管吃住,每天支付工钱80元;工伤事故自负。”今年7月,张子凡在卸载建筑材料时被砸伤了左腿,经诊断,为左腿骨折,共花费医疗费用3700多元。而王某仅给予张子凡600元钱。

经鉴定,张子凡的伤构成十级伤残。张子凡的父母多次找到王某,要求其支付医疗费用,但王某或避而不见,或以曾签订“工伤事故自负”协议为由拒绝赔偿。

7月底,张子凡的父母向市法律援助中心求助。工作人员经调查后认为,王某与张子凡签订的劳动合同中,约定“工伤事故自负”的条款,免除了雇主的法定责任、排除了雇员的权利,这种协议因为侵害了雇员的合法权益,违反了有关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因此是无效的。此外,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规定:“雇员在从事雇佣活动中遭受人身损害,雇主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因此,作为雇主的王某应当对张子凡的伤承担赔偿责任。

在市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的多次协调下,11月9日,双方最终达成协议:王某支付给张子凡3000元赔偿金。11月10日,王某将3000元赔偿金交给了张子凡。

这个路口,一天发生两起车祸!

行驶中,电动车突然起火



着火的电动三轮车。

晨报讯(见习记者 刘倩倩 文/图)11月10日上午10时许,在淇滨区兴鹤大街与淇滨大道交叉口,一位妇女骑着电动三轮车行驶时,电动三轮车突然着火,车辆被烧毁,所幸无人受伤。

当日上午10时左右,记者在现场看到,出租车司机石师傅正拿着灭火器,向着火的电动三轮车喷射。“我从这儿经过时,看到这辆电动三轮车着了火,电动三轮车的车主没有携带什么防火设备,我就用自己车上的灭火器帮忙灭火。”石师傅告诉记者。

电动三轮车车主李女士告诉记者:“我正开着车走,突然感觉下边有点热。停下车一看,吓死人了,火苗刷刷地往上冲,火越来越大,眼看俺的车就保不住了,一位出租车司机停了下来,拿出了灭火器,帮着俺灭火。可火势太大了,灭火器没能将火扑灭。”后来,李女士在石师傅的帮助下,拨打了110与119。警车与消防车相继赶到后,火才被扑灭。

“电动车在行驶中起火多是电瓶电源短路引起的,遇到这样的情况,应该立即拔掉电源。”淇滨区一位修车师傅告诉记者。

司机疲劳驾驶 货车路口侧翻

晨报讯(记者 席适之 见习记者 常凯)11月10日凌晨,一辆货车在淇滨区兴鹤大街与淇滨大道交叉口侧翻。后经民警调查,事故发生的原因司机疲劳驾驶,现场无人员伤亡。

10日凌晨1时30分,九州派出所民警巡逻至兴鹤大街与淇滨大道交叉口转盘东边发现一辆侧翻的大货车,货车的前后轮都已变形,而且有一车轮与车身脱轨,滚落至路旁。旁边,两名男子神色慌张。“我们开着车沿兴鹤大街由南向北正常行驶,可能是太疲劳了,当行驶到转盘时,车速猛一下加快了,来不及刹车,撞到了转盘上。”一名年轻男子对民警说,车子在撞到转盘后又被弹回,在距离转盘四五米的地方侧翻了。

见此情景,民警迅速对车祸现场进行维护,在确认无人员伤亡后,检查了两名司机的驾驶证件,并与交警巡防大队值班民警取得联系。

随后,交警巡防大队民警赶到现场,将发生事故的货车带离了现场。

(线索提供:张宝奎 郭海霞)

新闻接线员

红绿灯坏了

读者王女士昨日来电:淇滨区黄山路与九江路交叉口的红绿灯坏了将近一个星期了,孩子们放学时经过该路口十分危险,希望有关部门及时维修。

晨报见习记者 王风娇

路灯经常“罢工”

读者栾先生昨日来电:市实验学校门口的路灯经常坏,学生们晚上晚自习后回家时很不方便,希望有关部门能尽快解决。

晨报见习记者 朱迪

这事儿帮您问了

夜晚在市内驾车能开远光灯吗

读者刘先生昨日来电:夜晚在市内驾车时发现,大部分车辆都开着远光灯。有好几回,对面行驶的车晃得我睁不开眼,差点儿发生危险。他想咨询一下,夜晚在市内驾车能开远光灯吗?

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在没有中心隔离设施或者没有中心线的道路会车时,距相对方向来车150米内不能使用远光灯;在没有中心隔离设施或者没有中心线的窄桥、窄路与非机动车会车时不能使用远光灯;通过有交通信号灯控制的交叉路口,转弯时不能使用远光灯;机动车在夜间没有路灯、照明不良或者遇有雾、雨、雪、沙尘等低能见度情况下行驶时,同方向行驶的后车与前车近距离行驶时,不能使用远光灯;通过急弯、坡路、拱桥、人行横道或者没有交通信号控制的路口,应交替使用远近光灯示意。对于不按规定使用灯光和违法安装、改装灯光者,将给予处罚。

晨报见习记者 田白雪

线杆底部断裂存隐患

读者肖先生昨日来电:淇滨区华山路与大赉巷交叉口的一个电线杆底部断裂,十分危险。

中国联通鹤壁分公司:维修人员已到现场了解情况,线杆上的裂痕可能是被车撞击导致,他们会尽快安排吊车更换新线杆。

晨报见习记者 陈艳艳